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领导昌吉市直属机关党的工作，按照党章、《条例》的规定和中央及自治州、昌吉市党委的部署，结合机关实际，对机关党的工作作出规划；对下级机关党的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二) 搞好调查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昌吉市机关党的工作的措施和意见。

(三) 审批市直机关各级基层党组织的建立；负责市直机关工委直属党总支书记、副书记、委员的培训和任免工作。

(四) 监督检查市直各部门、各单位机关党组织切实履行职责，落实好党的工作的各项任务的情况。

(五) 按照党委的要求，指导机关各级党组织搞好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做好党员管理教育工作。

(六) 指导市直机关党组织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七) 指导市直机关党组织做好发展新党员工作；负责直属党总支、支部发展党员工作；组织市直机关中青年党员的培训工作。

(八) 按照有关规定，领导市直机关党组织的纪律检查工作，审议、审批党员违反党纪的处分和有关党员的组织处理问题。

(九) 听取汇报，对市直机关党组织工作状况进行届中、届满考核；指导市直机关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定期了解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干部的意见，及时向党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情况和问题。

(十) 指导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开展创建文明单位活动。

(十一) 完成市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负责市直机关党建工作，做好党员管理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好党的建设各项活动。

喀什驻昌吉干休所为了更好履行干休所职责，管理好老干部的活动经费和其他经费，落实老干部各项待遇，做好节假日对老干部的慰问工作，解决老干部的各种困难。

我所按照党和政府有关离退休干部休养的政治、经济、保健及其他生活福利待遇的政策规定，做好离退休干部入所接收安置、生活保障、医疗保健、政治学习、文化与工资福利费代收代发等各项服务。

喀什驻昌吉干休所为了更好履行干休所职责，管理好老干部的活动经费和其他经费，落实老干部各项待遇，做好节假日对老干部的慰问工作，解决老干部的各种困难。

为了保障离退干部及遗孀智慧养老系统正常运行，落实 34 户离退干部及遗孀智慧养老系统 1-12 月网络使用，提升离退干部异地居住的幸福生活指数，改善离休人员及遗孀的通讯环境。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财务室、医务室、办公室、车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编制数 12，实有人数 16 人，其中：在职 6 人，减少 2 人；退休 10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b>一、本年收入</b>	<b>208.64</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b>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b>	<b>208.64</b>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08.6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b>2、基金预算拨款</b>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b>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2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6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b>5. 单位资金</b>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b>二、上年结转结余</b>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b>1、财政拨款结转</b>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3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b>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208.64</b>	<b>支出总计</b>	<b>208.64</b>

表 2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b>总计</b>	<b>208.64</b>	<b>208.64</b>	<b>208.64</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89.25</b>	<b>189.25</b>	<b>189.25</b>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89.25</b>	<b>189.25</b>	<b>189.25</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0	10.40	10.40									
208	05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68.50	168.50	168.5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	10.35	10.35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86</b>	<b>10.86</b>	<b>10.86</b>									
<b>210</b>	<b>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0.86</b>	<b>10.86</b>	<b>10.86</b>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29	9.29	9.2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1.57	1.57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8.53</b>	<b>8.53</b>	<b>8.53</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8.53</b>	<b>8.53</b>	<b>8.53</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3	8.53	8.53									

表 3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208.64</b>	<b>171.89</b>	<b>36.75</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89.25</b>	<b>152.50</b>	<b>36.75</b>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89.25</b>	<b>152.50</b>	<b>36.75</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0	10.40	
208	05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68.50	131.75	36.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	10.35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86</b>	<b>10.86</b>	
<b>210</b>	<b>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0.86</b>	<b>10.86</b>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29	9.2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1.57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8.53</b>	<b>8.53</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8.53</b>	<b>8.53</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3	8.53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一、财政拨款（补助）</b>	<b>208.64</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08.6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25	189.2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6	10.8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3	8.5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208.64</b>	<b>支出总计</b>	<b>208.64</b>	<b>208.64</b>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208.64</b>	<b>171.89</b>	<b>36.75</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89.25</b>	<b>152.50</b>	<b>36.75</b>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89.25</b>	<b>152.50</b>	<b>36.75</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0	10.40	
208	05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68.50	131.75	36.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5	10.35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86</b>	<b>10.86</b>	
<b>210</b>	<b>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0.86</b>	<b>10.86</b>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29	9.2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1.57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8.53</b>	<b>8.53</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8.53</b>	<b>8.53</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53	8.53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b>总计</b>	<b>171.89</b>	<b>161.59</b>	<b>10.30</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19.10</b>	<b>119.10</b>	
301	01	基本工资	28.52	28.52	
301	02	津贴补贴	33.39	33.39	
301	03	奖金	12.37	12.3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5	10.3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9	9.2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7	1.5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0.6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53	8.5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40	14.4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9.95</b>		<b>9.95</b>
302	01	办公费	0.26		0.26
302	03	咨询费	0.05		0.05
302	07	邮电费	0.12		0.12
302	08	取暖费	2.41		2.41
302	11	差旅费	0.64		0.64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6		0.06
302	28	工会经费	1.35		1.3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		2.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		2.46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42.84</b>	<b>42.49</b>	<b>0.35</b>
303	02	退休费	10.05	10.05	
303	06	救济费	1.82	1.82	
303	09	奖励金	0.02	0.0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95	30.60	0.35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b>总计</b>		<b>36.75</b>		<b>36.75</b>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b>		<b>36.75</b>		<b>36.75</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5		36.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75		36.75								
208	05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关心关爱慰问项目	4.40		4.40								
208	05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代管项目	5.76		5.76								
208	05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暖心项目	18.00		18.00								
208	05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智慧养老项目	5.63		5.63								
208	05	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关心关爱慰问项目(新)	2.96		2.96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b>合计</b>	<b>2.60</b>	<b>2.60</b>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b>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b>	<b>2.60</b>	<b>2.60</b>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60	2.60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08.6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部门收入预算 208.6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08.64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13.80 万元，增长 7.08%，主要原因是补发在职职工 2022 年 1 月到 2023 年 3 月绩效工资。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支出预算 208.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71.89 万元,占 82.39%,比上年预算减少 9.81 万元,下降 5.40%,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 2 人,工资福利支出、人员经费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36.75 万元,占 17.61%,比上年预算增加 23.61 万元,增长 179.68%,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增加暖心项目资金因年底天气寒冷原因延续到今年项目资金。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8.6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8.6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2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10.8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缴纳职工医疗及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8.53 万元,主要用于缴费职工住房公积金。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08.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71.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81 万元,下降 5.40%。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 2 人,工资福利支出、人员经费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36.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61 万元，增长 179.68%。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暖心项目资金因年底天气寒冷原因延续到今年项目资金。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89.25 万元，占 90.71%。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0.86 万元，占 5.20%。
- 3、住房保障支出（类）8.53 万元，占 4.09%。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3 万元，增长 45.0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随着工作年限增加，逐年递增，社保缴费基数增加，所以增加 3.23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68.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23 万元，增长 11.3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随着工作年限逐年递增，社保缴费基数增加，公务员医疗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40 万元，下降 24.73%。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 2 人，导致 2023 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6 万元，下降 8.47%。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 2 人，导致 2023 年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下降 3.68%。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 2 人，导致 2023 年公务员医疗缴费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8.5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5万元，下降21.60%。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2人，导致2023年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1.8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1.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0.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一）项目名称：关心关爱慰问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做好元旦春节期间走访慰问活动的通知》要求，元旦春节期间，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切实把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怀温暖送到广大老干部心坎上，充分体现地委、行署对老干部工作的重视和关心，对居住在昌吉市的38名离休人员（含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工人）、遗孀和地厅级退休干部，在春节、二十大召开、国庆节等重大节日进行走访慰问，并发放慰问金和慰问品，平均慰问标准为，项目总金额万元。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根老干部管理服务职能申请实施《驻昌干休所关爱慰问老干部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4.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资金分配情况：春节慰问离休老干部 12 人，慰问金 0.15 万元，合计 1.8 万元；遗孀 26 人，慰问金 0.1 万元，合计 2.6 万元。共计 4.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代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国务院关于老干部离职休养制度几项规定》（国发〔1982〕62 号）政策规定，“老干部离休后基本政治待遇不变，生活待遇略为从优”。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代管实际情况，为落实喀什驻昌吉市的 46 名代管离退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做好服务工作，喀什地区响应国家政策导向，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根据老干部管理服务职能申请实施《驻昌吉市离休人员代管》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5.7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资金分配情况：购买服务 2.5 万元、修剪树木 1.535 万元、购买 4 个文件柜 0.24 万元、维修维护离休干部住宅楼及办公楼设施 1.485 万元，共计 5.7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暖心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本项目依据喀什地区行署常委会议纪要喀署阅【2022】145 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1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资金分配情况：对居住在昌吉的离休人员、遗孀 7 户进行粉刷、面积是 2114 平方，金额是  $2114 \times 45 \text{ 元} = 9.513 \text{ 万元}$ ；对居住在昌吉的离休人员、遗孀 10

户维修瓷砖，每户 0.6 万元，合计  $10 \times 0.6$  万元=6 万元；拆旱厕 150 平方，拆除及废料清运费预算合计 2.487 万元。三项合计 1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智慧养老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本项目依据喀什地区行署常委会议纪要喀署阅【2022】145 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5.6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资金分配情况：对居住在昌吉的离休人员、遗孀 34 户智慧养老系统通讯费的支出，每户每月智慧养老系统通讯费 138 元， $34 \times 138 \times 12 = 5.630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关心关爱慰问项目（新）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做好元旦春节期间走访慰问活动的通知》要求，元旦春节期间，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切实把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怀温暖送到广大老干部心坎上，充分体现地委、行署对老干部工作的重视和关心，对居住在昌吉市的 46 名离休人员（含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工人）、遗孀和地厅级退休干部，在春节、二十大召开、国庆节等重大节日进行走访慰问，并发放慰问金和慰问品。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根据老干部管理服务职能申请实施《驻昌干休所关爱慰问老干部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2.9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资金分配情况：“七一”慰问离休干部和遗孀党员 12 人，每人 0.1 万元，合计 1.2 万元；慰问遗孀党员 12 人，每人慰问金 500 元，合计 0.6 万元。重阳节慰问离休干部及遗孀 32 人，每人 287.5 元，发放慰问品 0.92 万元；为 12

名离休老干部过生日，每人 200 元，合计 0.24 万元；慰问金：1.8 万元，慰问品 0.92 万元，蛋糕 0.24 万元。合计 2.9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6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年初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所以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所以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车辆未发生变化，预算金额与去年保持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所以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6 万元，增长 3.62%。主要原因是随着物价上涨油价上涨，比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涨幅较大，所以申请经费比上年增加。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政府采购预算 27.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5.37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78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78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182.54 平方米，价值 35.95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55.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6.8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18.85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1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预算金额 36.75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b>项目名称</b>		代管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谢小平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5.76	其中：财政拨款	5.76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为保障干休所 2023 年正常运行，保障干休所的日常运转。为代管的离休 12 人，遗孀 26 人，退休高职 20 人，合计 58 人落实政治、生活待遇、安度晚年做好服务。确保老干部住的舒心，院内环境改善，对老干部的服务更加全面。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昌吉干休所代管的离退休人数	=12 人	计划标准	12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驻昌吉干休所代管的遗孀人数	=26 人	计划标准	26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驻昌吉干休所代管的退休高职人数	=20 人	计划标准	20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办公用品批次	>=1 批	计划标准	1 批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护老干部居住环境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3 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保证老干部活动场所正常开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老干部生活困难解决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经费	<=27400 元	预算支出标准	27400 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维护老干部小区内居住环境经费	<=30200 元	预算支出标准	30200 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离退休干部异地居住的幸福生活指数	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老干部对休养所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b>项目名称</b>		关心关爱慰问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谢小平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7.36	其中:财政拨款	7.36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喀什驻昌吉干休所为了更好履行干休所职责,管理好老干部的活动经费和其他经费,落实老干部各项待遇,做好节假日对老干部的慰问工作,解决老干部的各种困难。2023年七一慰问离休干部人数12人:慰问七一离休党员每人慰问金1000元,合计24000;2023年七一慰问遗孀党员人数12人:慰问遗孀党员每人慰问金500元,合计6000;2023年重阳节慰问人数32人:慰问品287.5元,合计9200;2023年离休老干部生日蛋糕12人:200元每人,合计2400元。共计29600元,春节离休慰问人数12人,慰问标准1500元/人;春节遗孀慰问人数26人,慰问标准1000元/人;共计44000元。体现党和国家对老干部及老党员的关怀,提升老干部生活的幸福感。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慰问人数	=38人	计划标准	38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离休老干部生日慰问人数	=12人	计划标准	12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阳节慰问人数	=32人	计划标准	32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七一慰问离休干部及遗孀党员人数	=24人	计划标准	24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享受慰问人员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慰问金及慰问品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春节慰问成本	<=44000元	预算支出标准	44000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离休老干部生日慰问成本	<=2400元	预算支出标准	2400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重阳节慰问成本	<=9200元	预算支出标准	9200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七一慰问离退休干部及遗孀党员成本	<=18000元	预算支出标准	18000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党和国家对老干部及老党员的关怀	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老干部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项目名称		暖心项目				项目负责人	谢小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00	其中：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什驻昌吉干休所为了更好履行干休所职责，管理好老干部的活动经费和其他经费，落实老干部各项待遇，做好节假日对老干部的慰问工作，解决老干部的各种困难。对居住在昌吉的离休人员、遗孀 7 户进行粉刷、面积是 2114 平方，金额是 95130 元，对居住在昌吉的离休人员、遗孀 10 户维修瓷砖，每户 6000 元，合计 60000 元。拆旱厕 150 平方，拆除及废料清运费预算合计 24870 元,合计 24870 元，三项合计 180000 元。提升离退休干部异地居住的幸福生活指数，改善离休人员及遗孀的居住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粉刷离退休及遗孀户数	=7 户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退休及遗孀房屋维修户数	=10 户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拆除旱厕面积	=15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房屋粉刷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房屋维修、更换瓷砖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改善老干部及遗孀居住环境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拆除旱厕成本	<=24870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房屋粉刷成本	<=95130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房屋维修更换瓷砖成本	<=60000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离退休干部异地居住的幸福生活指数	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离休人员及遗孀的居住环境	优化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老干部对休养所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项目名称		智慧养老项目				项目负责人	谢小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63	其中：财政拨款	5.6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离退干部及遗孀智慧养老系统正常运行，落实 34 户离退干部及遗孀智慧养老系统 1-12 月网络使用费 56304 元。提升离退休干部异地居住的幸福生活指数，改善离休人员及遗孀的通讯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老干部户数	=34 户	计划标准	34 户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网络使用费缴费月数	=12 个月	历史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网络使用费缴费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网络使用费成本	<=138 元/户/月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离退休干部异地居住的幸福生活指数	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老干部对休养所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驻昌吉市老干部休养所

2023年4月25日